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3(20)-12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6亿元。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30.65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和2020年5月2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审批额度已使用36.6亿元,本次使用6亿元,累计使用42.6亿元,剩余26.24亿元未使用,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7月21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南涌社区民族路8号之六
实际控制人	融晖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控股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917
负债总额	169,972
净资产	945
	2020年7月21日成立(2020年7月2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利润总额	-72
净利润	-56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大良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律师费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大良支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保证合同期限为5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用于支持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开发,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担保风险未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为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亿元,本

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为佛山融展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6亿元,均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通过的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处于有效期的担保额度为611.58亿元;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会批准,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06.6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54.51%,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余额为13.5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91%。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 一、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
- 三、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0-122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付息及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证明20金融街SCP003(债券代码:012001338)付息及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及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 3.债券简称:20金融街SCP003
- 4.债券代码:012001338
- 5.发行规模:25亿元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1.74%
- 7.到期付息兑付日:2021年1月8日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及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兑付资金的到账时间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发生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路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文  
 联系电话:010-66673965
- 2.主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联系电话:010-66635929
-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23198888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1518 证券简称:吉林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0-033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2月30日  
 (三)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44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数(股)	923,779,3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68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副董事长陈朝兵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都昂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陶庆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89	101,700	0.011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89	101,700	0.011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89	101,700	0.011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89	101,700	0.011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72	117,700	0.012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61,615	99.9872	117,700	0.012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61,615	99.9872	117,700	0.012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89	101,700	0.011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3,677,615	99.9889	101,700	0.011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0	0.0000	117,700	100.0000	0	0.0000
7	关于审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0	0.0000	117,700	100.0000	0	0.0000
8	关于审议《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0	0.0000	117,700	100.0000	0	0.0000
9	关于续聘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10	关于续聘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6,000	13,6038	101,700	86.406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1至第7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上述第8至第10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开晟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艳杰、祁霖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吉林开晟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20)-058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9日以电话、短信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12月3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人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目前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公司将增加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王耀、李保泉、余忠明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20)-059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销售产品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74,566万元。《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已于2020年4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及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目前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公司将增加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耀、李保泉、余忠明进行了回避表决,与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初预计金额	增加金额	增加后预计金额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已发生金额
购买关联产品销售	赣锋锂电(湖南)有限公司	电	0.42元/度(含税)	560.00	1280.00	1840.00	1280
购买关联产品销售	赣锋锂电(湖南)有限公司	水蒸汽	130元/吨(含税)	0.00	100.00	100.00	60.94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1.赣锋锂电(湖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明江;  
 注册资本:119,720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历尧集化集团办公大楼内;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锂电、燃气、玻管、塑料制品、硫酸锂、粗苯、硫磺、煤焦油(有效期至2021年12月17日)(国家有专项规定按专项规定办理);农副产品收购;自有房屋、设备租赁,技术咨询、水电转化;煤炭销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赣锋锂电(湖南)有限公司(简称“赣锋能源”)同属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赣锋能源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已有多项业务合作,过往履约情况良好。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签订合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公司向赣锋能源销售产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基于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参考现行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赣锋能源销售产品,上述关联交易均为经营性业务往来,公司存续相关业务是为了进一步做好产业链上下游合作,降低生产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综合竞争力。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利益,未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王耀、李保泉、余忠明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  
 2.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本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的原则,其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0-048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担保对象: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IXM CHILE LTDA。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IXM CHILE LTDA提供总额预计不超过1,300万美元的担保。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为其他全资子公司合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或等值外币)授信额度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融资、衍生品交易额度及透支额度(不包含公司因并购项目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及美元债担保)等情形下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并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计划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发布了《洛阳钼业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为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担保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计划担保金额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发生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1	IXM Trading LLC	全资子公司	5,000万美元	5,000万美元	1,162万美元	母担保	5年
2	Companien SA de CV	全资子公司	1,000万美元	1,000万美元	0	母担保	2年
3	上海昌鼎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万美元	1,000万美元	0	母担保	1年
4	海南钼业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亿元人民币	7亿元人民币	7亿元人民币	母担保	13个月

上述担保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入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有利于公司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为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本次担保计划概述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

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为其他全资子公司合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或等值外币)授信额度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融资、衍生品交易额度及透支额度(不包含公司因并购项目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及美元债担保)等情形下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并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按2020年12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兑人民币6.525元折算,公司对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6.14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78.0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13%。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洛栾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序号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方式	在担保公司	担保期限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1	IXM Holding SA	IXM CHILE LTDA	母担保	智利	金融贸易	766万美元	683万美元	73万美元	-15.2万美元	90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余额:18,722.80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18,722.80  
 负债:15,480.42  
 净资产:3,242.38  
 净利润:4,903.6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邵阳江北提供的担保借款余额为4,600万元(不包括本次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为7,000万元。  
 2.公司名称:邵阳联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邵阳市双清区城东路东乡溪滩村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建勋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建设(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污水处理技术服务;给排水设备制造;污水处理的科研、开发、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邵阳联泰 100%股权,邵阳联泰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邵阳江北、邵阳联泰分别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共同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借款16,000万元专项用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借款期限分别为15年和13年。根据银行要求,公司需为邵阳江北、邵阳联泰本次申请的项目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20年12月3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署了《不可撤销担保书》。  
 (二)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邵阳江北2020年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公司为邵阳联泰2020年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预计额度的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担保履行相应披露义务。

二、被担保入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邵阳联泰江北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江北”);  
 注册地址:湖南省邵阳市北塔区田江乡丰江村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建勋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建设(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污水处理技术服务;给排水设备制造;污水处理的科研、开发、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邵阳江北 100%股权,邵阳江北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

邵阳江北	2019.12.31(经审计)	2020年6.30(未经审计)
总资产	14,679.29	15,487.82
负债	11,196.83	12,473.22
净资产	3,482.46	3,014.60
流动资产总额	5,903.67	7,560.53
净流动资产	2,981.96	3,024.00
营业收入	1,313.20	744.34
净利润	147.89	162.04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ST永泰 公告编号:临2020-104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30日,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收到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晋中中院”或“法院”)(2020)晋07破1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永泰能源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重整计划概述  
 2020年9月25日,晋中中院作出(2020)晋07破申号《民事裁定书》及(2020)晋07破1号《决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永泰能源清算组作为管理人。  
 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了《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和《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晋中中院作出(2020)晋07破1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向管理人提交了《关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同日,管理人向晋中中院提交了《关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认为公司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提请晋中中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内容包括:永泰能源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已经完成重整计划规定的现金清偿、留债清偿、股票划转、现金及股票的提存等事项,重整计划执行已经符合执行完毕标准,管理人所述情况属实,对其申请应予准许。据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章、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九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裁定如下:  
 (一)确认《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二)终结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